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2021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 2021 年 11 月 3 日下午 16:0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2021 年 10 月 31 日以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启丰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到董事 7 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原拟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中，5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拟授予其的全部限制性股票，该等人员自愿放弃认购的限制性股票由其他激励对象追加认购。因此，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拟对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人员名单及认购人员的个人授予数量进行调整，将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人数由原 121 名调整为 116 名，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仍为 500 万股，其中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仍为 467 万股。除上述调整以外，公司本次实施的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其他内容与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一致。

详细内容请见与本公告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周伟平先生作为激励对象回避表决，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向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确定以 2021 年 11 月 3 日为授予日，向 116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467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每股 5.39 元。

详细内容请见与本公告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周伟平先生作为激励对象回避表决，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相关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和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1 月 4 日